**用水申请办事指南**

**（一般项目）**

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2025-4发布

**一、申请材料**（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行政许可、用电用气等公共服务协同联办的，无需提供）

1. 身份证明
2. 个人用户：身份证（委托他人办理的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办人身份证）

2、单位用户：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

1. 可供水证明（任一即可）

1.      用水申请建筑或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其附图的复印件

2.      用水申请建筑或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其附图的复印件

3.      用水申请建筑或项目的物业权属证明的复印件

4.      用水申请建筑或项目的政府立项文件的复印件

5.      街镇及以上政府出具的可供水证明（含非违法建设证明）原件

6. 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信用承诺书、无公示期内违法失信记录的公共信用信息报告（针对因历史原因暂无法提供物业权属证明的情况）。

1. 审批条件

实行“零证办水”容缺受理，申请人在做出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承诺后即可办理，事后在规定期限内交齐要件。

**二、办理范围**

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供水范围内项目用水接入服务事项（不含临时性用水项目、无固定用水建筑的用水项目）。建筑区划红线内供水设施建设、改造等供水延伸服务不在本范围内，另行按照《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我市供水延伸服务收费项目的通知》（穗发改规字〔2021〕4号）执行。

**三、办理流程**

1. 无需建设外线工程的

**用水申请受理**

（包括受理、现场

踏勘及答复）

**装表通水**

供水单位在受理报装后3个工作日内装表通水

1. 需建设外线工程的

**用水申请受理**

（包括受理、现场

踏勘及答复）

3个工作日

**装表通水**

1个工作日

外线工程施工，时间按实发生

外线工程涉及的规划、交通等行政许可办理时间按本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1. **审批收费**

在城镇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除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另有规定外，用户不再承担建筑区划红线外给水管道工程费用（不含临时性用水项目、无固定用水建筑的用水项目）。

**五、办理渠道**

1. 线上渠道：
2. “花都供水”微信公众号
3. “花都供水”微信小程序
4. 穗好办APP
5. 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网上营业厅
6. 互联网渠道：广东省政务网（http://www.gdzwfw.gov.cn/）
7. 预约上门服务办理，服务热线：020-36896999
8. 线下渠道：
9. 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供水服务营业厅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2:00 下午14:00-17:30（节假日时间另行通知）

 交通指引：公交：7号车，18号车站；人民公园西门站。

1. 广州市花都区天贵路101号政务中心综合受理窗口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7:00（节假日时间另行通知）

交通指引：公交：花76A号车，花6号车，天贵北路站。

**六、咨询、投诉**

（一）申请人可通过电话、网上、窗口等方式进行咨询和审批进程查询。

电话查询：020-36898669（供水服务厅报装窗口）

官方服务号查询：微信公众号“花都供水”

窗口查询：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43号一楼供水服务厅

（二）申请人可通过电话、窗口等方式进行投诉。

窗口投诉：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43号电话：020-36896999

信函投诉：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43号

1. 申请人对本事项的办理结果有异议的，可依法向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或其他相关行政管理部门投诉。

****

**“花都供水”微信公众号 “花都供水”微信小程序**

**穗好办APP**